

## 国融证券

### 关于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审核2024年度报告，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2024 年度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是
2	其他	2024 年度因存在以库存现金支付给公司员工的借款的情况被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是
3	其他	2024 年度存在大额现金存取的情况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7,227,123.9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7,227,123.92 元，公司实收股本 20,035,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2、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因公司存在以库存现金支付给公司员工的借款，该借款金额较大，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 14.17%，认为其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该笔借款的真实性及现金的最终流向，无法判断是否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因此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数据出具了保留意见

的审计报告。

3、公司 2024 年度存在大额存取现金的情况。根据科目余额表显示公司报告期取现或收到现金的发生额为 4,696,353.77 元，现金支付金额 1,847,022.97 元。除此之外公司存在用库存现金对职工提供借款，金额为 246 万元。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 1/3，同时 2024 年度被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国融证券

2025 年 4 月 25 日